

昆明市人民政府扶贫开发办公室文件

昆开办复〔2019〕2号

昆明市人民政府扶贫开发办公室 关于对市政协第133127号提案《关于建立 我市贫困地区返贫预警机制的建议》 的答复意见

尊敬的昆明市归国华侨联合会：

贵联合会提出的《关于建立我市贫困地区返贫预警机制的建议》（以下简称《建议》）已交由我办办理。首先感谢贵联合会对我市脱贫攻坚工作的关心和支持，贵联合会对昆明市脱贫攻坚工作有深入了解，对存在问题分析透彻，贵联合会提出的建立我市贫困地区返贫预警机制的建议契合当前我市脱贫攻坚工作的重点，我办非常赞同，为落实建议内容，我办对提案建议内容逐一研究，形成答复意见，现就提案落实情况答复如下：

一、拓宽三种渠道，实现精准预警

我办高度重视贫困地区返贫预警工作，由市人大牵头，与市委党校合作，组织开展了“昆明市巩固脱贫成果建立防贫

长效机制”课题研究，主要通过深入分析昆明市防贫长效机制巩固脱贫成果的基本情况，从持续稳定增收、人居环境改善、内生的动力激发、基础设施建设、村级组织建设等五方面剖析出了影响昆明市巩固脱贫成果提高脱贫质量的主要制约因素，提出了昆明市构建防贫长效机制巩固脱贫成果的总体构想。紧密围绕亟需解决的系列问题，提出出台巩固脱贫成果系列文件、抓好《昆明市乡村振兴战略规划（2018-2022年）》的组织实施、加快推进农村综合改革、推进产业提质增效、提升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水平、提升乡村综合治理水平、激发干群内生发展动力、强化农村基层党组织建设、加快建立防贫预警机制等九条工作建议，为建立脱贫成果巩固和防贫返贫预警机制提供参考。

我办正在积极搭建昆明市精准扶贫大数据信息共享平台，大数据信息共享平台坚持“防止返贫和继续攻坚同样重要”，聚焦返（致）贫主要因素，接入行业系统数据信息，建立返贫、致贫“数据分析、审核、确认”预警机制，为精准落实防止返（致）贫工作措施提供决策依据，进一步巩固脱贫攻坚成果，确保脱贫成效经得起实践和历史检验。

目前，我办正在拟定《昆明市精准防贫监测预警工作方案》，拟对全市2014年以来按规定程序脱贫退出的脱贫户、未纳入建档立卡管理的农业户籍（含农转城户籍人员）和农村常住人口两类群体，预警对象通过系统筛查比对、农户申报、定期综合评价三种渠道核实，进行动态监管，纳入防贫

预警范围。

（一）数据筛查识别。围绕导致返贫、致贫的因病、因灾、因残、因学四个主要因素，与卫计、残联、教育、人社、民政、公安、住建等部门通过数据自动化抽取比对，形成新患大（重）病、因灾致残、因灾致亡、因灾房屋损毁等对象预警数据名单，交由所在乡镇及时关注、核查、救助或帮扶，锁定返贫和新致贫风险较大人群，纳入防贫预警识别范围。

（二）自主申报识别。农户发生因病、因灾或突发事件等因素导致刚性支出较大，造成暂时性生活困难的，可由本人或村小组及时向村委会申请备案，纳入新增贫困预警识别范围。（填写《风险预警户申请书》（附件1）上报村（社区），由村（社区）汇总）

（三）定期综合评价识别。驻村工作队、村组干部每月开展一次“防贫排查”，进村入户开展两次风险等级评定工作，锁定返贫和新致贫风险较大人群，纳入防贫预警识别范围；帮扶责任人定期走访挂钩贫困户，综合评估其生活水平及收入情况，对符合识别标准的纳入防贫预警识别范围；上级或同级部门通过调研督导、检查评估发现的问题户，对于符合防贫识别标准的也要纳入。

二、设立五级预警，实行分级管理

昆明市精准防贫监测预警工作拟对纳入防贫预警的对象划分五级管理，确保精准预警。对纳入返贫和新增贫困预警识别的对象，参考现有的产业、就业及家庭收支状况，综

合判断其返贫和致贫风险，将返贫和致贫级别划分为 I、II、III、IV、V 五个等级，分别用红色、蓝色、紫色、黄色、绿色五种颜色来区分。

类别	对象	识别标准
I 级红色预警	脱贫户、一般农户	同期家庭收入明显减少，因病、因残、因灾、因学等特殊原因出现较大数额刚性支出，导致家庭人均纯收入预期低于现行脱贫标准或“两不愁、三保障”因以上原因得不到有效保障的农户及脱贫户。
II 级蓝色预警	脱贫户	所有家庭成员无劳动力或丧失劳动能力，无创业能力，不能就业，稳定收入仅来源于转移性收入的脱贫户。
III 级紫色预警	脱贫户	部分家庭成员暂时丧失劳动能力或家庭劳动力较少、较弱，收入来源不稳定，主要靠产业项目带动、金融扶贫带动的脱贫户
IV 级黄色预警	脱贫户	家庭成员健康状况良好。但发展能力一般，内生发展动力不足，创业思路不明确的脱贫户。
V 级绿色标识	脱贫户、一般农户	主要包括有劳动能力，发展意愿强烈，有思路、有干劲，收入相对稳定，后续发展良好的农户及脱贫户。

三、实施五类救助，保障稳定脱贫

昆明市精准防贫监测预警工作拟对 I、II、III、IV、V 级防贫预警对象，区别不同情况，及时采取防贫干预措施，针对临时性的困难，按照缺什么补什么的原则，加大政策性补助，减少支出，给予民政救助、大病救治等措施，防止由濒临贫困转变为返贫及新增贫困，针对实施干预措施后仍然致贫的农户，按照贫困户识别的程序和标准，以收入为依据，

统筹考虑“两不愁三保障”，应纳尽纳，并给予扶贫政策帮扶。

（一）Ⅰ级预警户以“帮”为主。争取政策帮扶最大化和精准化。重点关注因病、因残、因灾、因学等特殊原因导致出现大额支出的贫困家庭和一般农户，由帮扶工作队主动协调民政、卫健、教育等部门最大限度地开展“点对点”精准帮扶，确保红色预警户“两不愁、三保障”得到有效保障。采取相应措施帮扶后脱贫巩固效果不明显，按程序在当年开展贫困对象动态管理时应返尽返、应纳尽纳。

（二）Ⅱ级预警脱贫户以“扶”为主。通过产业项目带动、金融扶贫重点帮扶，继续加大输血力度。通过“订单加工”，量身定制“家庭岗位”，从事手工业轻加工等行业，实施精准帮扶，确保家庭至少有 1-2 项增收渠道，稳定增加家庭收入。

（三）Ⅲ级预警脱贫户以“带”为主。重点解决产业就业，增加收入，解决后续发展问题，帮助脱贫户实现稳定脱贫，按照实际情况，采取适当社会救助、临时补助、公益性岗位等形式，帮助其克服短期劳动力缺失问题。在持续“输血”的同时着力提高“造血”功能。

（四）Ⅳ级预警脱贫户以“引”为主。帮助理清发展思路、谋划增收项目、解决家庭就业，重点在扶志、扶智方面加强教育引导，加强技能、创业培训，实现稳定就业。

（五）Ⅴ级绿色标识户以“提”为主。重点制定激励提升措施，鼓励农户自主发展生产，增加收入，实现稳定脱贫，发展致富，有效发挥其示范效应，带动更多贫困户积极主动脱贫。

四、健全三项机制，确保脱贫实效

一是建立跟踪观测、定期评估机制。2019年至2021年，村级每月、乡镇每季度、县级每半年开展一次“防预警排查”，以村民小组或自然村为单位，针对建档立卡脱贫户、一般农户集中开展预警排查。自下而上实施村、乡、县三级核查，分级进行公示公告，对资格严格审查认定，精准锁定防贫预警对象。

二是建立正向激励机制。持续开展“三讲三评”活动，组织党员干部与群众拉家常、晒扶贫账、谈变化、提升群众讲诚信感党恩跟党走意识，有效提升群众对收入情况和帮扶政策的认可度和满意度。今年上半年以来，全市累计开展了1858场次。此外，我市2018年9月印发《昆明市建设“爱心超市”积分奖励工作机制助力脱贫攻坚和乡村振兴的实施方案》，在全市乡村开展“爱心超市”积分奖励机制建设工作，有效调动社会各界参与脱贫攻坚的积极性，激发贫困群众脱贫致富的内生动力，通过劳动获得爱心积分换取生活必需品的形式，逐步形成输血式扶贫向造血式扶贫的转变。

三是建立反向预警机制。通过系统筛查比对，把人均纯收入略高于扶贫标准、脱贫户中患有残疾、大病、慢病、贫困人口中在校生为九年级或普通高中三年级、新患病、新入中高职民办大学、因灾致残、因灾致亡、农村未纳入贫困户的低保户、农村未纳入贫困户的特困户、农村60岁以上的独人户的对象名册（从系统中导出），结合农户申报、定期综合评价一并汇总形成调查核实名单，由村(社区)干部、驻

村工作队、帮扶责任人、村民小组长入户调查核实，实现防贫反向预警。

贵联合会提出的四条建议与我市防贫预警机制的措施高度契合，对我市建立和完善防贫预警机制方面提供了参考和借鉴。下一步，我办会进一步完善预警信息的收集、识别、审核，加大前端阻贫帮扶措施，建立脱贫长效机制，实现稳定脱贫，实现同步小康。

感谢贵联合会对我市脱贫攻坚工作的关心和支持，欢迎对我们的工作提出宝贵意见，以便我们进一步改进工作。

以上答复如有不妥，敬请批评指正。

联系人及电话：杨昆,65956069

昆明市人民政府扶贫开发办公室

2019年7月25日

